



张益刚,男,1970年5月生人,中共党员,法学博士,现任曲阜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。曲阜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,泰国格乐大学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导师,兼任教育部“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”执行主任,山

■ 选送单位:曲阜师范大学



邵玉铭,男,1986年5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医学院司法鉴定中心法医病理科主任。该同志自2014年开始专门从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医学院



赵裕坤,男,1963年12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纪委监委第六审查调查室主任。该同志从事纪检监察工作29年以来,共牵头和参加查处违纪违法、职务犯罪案件近200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纪委监委



贾继明,男,1968年6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副政委。该同志从警29年来,一直战斗在侦查破案、打击犯罪的第一线,在担任刑侦大队长期间,他团结带领一线干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兖州区委依法治区办



谢显伦,男,1969年7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监狱金桥分监狱党总支书记、分监狱长。近年来,该同志狠抓监狱管理和教育改造,所在分监狱实现29年5个月无罪犯脱逃、16年10个月无罪犯自杀的监管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司法局

东省党内法规研究会副会长、山东省法学会宪法研究会副会长、山东省扫黑工作社会监督员、山东省司法厅立法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专家,济宁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、曲阜师范大学特色智库“基层法治研究中心”主任等学术职务。2018年以来,曾先后获得国家微课比赛优秀奖;山东省微课比赛一等奖;山东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、三等奖各一次;山东省软科学二等奖;山东高校优秀科研成果三等奖;济宁市社科联优秀成果一等奖;曲阜师范大学优秀研究生导师等多项荣誉。



陈士乾,男,1964年2月生人,中共党员,二级律师,现任山东文思达律师事务所主任,济宁市律师协会名誉会长,济宁市委市政府法律顾问,济宁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员,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律师协会



邵华,女,1980年5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汶上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员额检察官,山东省青少年犯罪研究会“护航行动”讲师团成员。参加工作以来,共办理各类刑事案件500余

■ 选送单位:汶上县委依法治县办



郝隆,男,1975年5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微山县两城镇计划生育协会专职副会长。该同志自参加工作以来,积极做好人口计生以及《劳动法》《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法》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《残

■ 个人自荐



郭丽芳,女,1974年8月生人,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,现任曲阜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。该同志2017年成立曲阜市“和为贵”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,从事婚姻家庭纠纷矛盾调解,婚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人民调解员协会



颜世锋,男,1973年2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。该同志严守法律标准不放松,依法严格办案。2018年,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法院刑庭共收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兖州区委依法治区办

山东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,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特邀调解员,济宁市破产管理人协会名誉会长。他所带领的团队,先后荣获“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”“全国法律援助先进集体”“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”“山东省青年文明号”、济宁市“十佳文明窗口”等荣誉称号。该同志先后获评“全国优秀仲裁员”“山东省十佳律师”“功勋仲裁员”,三次荣记个人二等功,一次荣记个人三等功。



陈涛,男,1975年1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二级法官。该同志始终牢记法官使命担当,勇挑工作重担;坚持把群众的事当成自己的事,全力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



周华贞,男,1971年3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公安局市中区分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、一级警长。近年来,该同志带领参与妥善处置了辖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任城区委依法治区办



贺锋,男,1974年4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法学会科长、主持济宁市法学会机关工作。该同志先后在市司法局、市委政法委、市法学会等多个法治工作岗位实践和锻炼。在主持市法学会工作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委政法委



郭鲁涛,男,1975年8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山东郭鲁涛律师事务所主任,济宁市律师协会副会长,济宁市人民政府信访听证员,金乡县律师行业内第一个以个人名义捐款5000元,组织律所捐款一万余元。积极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,主动提供法律援助服务。先后荣获首届“济宁市优秀律师”“济宁市十佳律师”“突出贡献先进个人”荣誉称号。山东郭鲁涛律师事务所两次被表彰为“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”,并荣记集体三等功。

■ 选送单位:金乡县委依法治县办

追求司法和谐;坚持勤奋工作不忘初心,争做工作中的多面手,共执结各类案件4000余件,较好地完成了审判执行工作任务。所办理的执行案件,无论是案件质量还是结案数量每年均名列前茅,且无一起上访、缠诉或引发社会矛盾的案件。年度工作中考核中多次考核优秀,先后荣记三等功两次;2017年被山东省高院授予“全省法院办案标兵”荣誉称号;2019年4月被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荣记个人二等功。

区重大安保维稳、应急突发事件1300余起,圆满完成重大节日、节点维稳安保任务1800余次。疫情防控期间,该同志闻令而动,出色完成了青海化隆在济回族群众医患纠纷、微山隔离留观重点人屈某失控搜捕等一系列重大突发案事件,做实了13家医学隔离留观宾馆的驻勤安保任务。先后三次记个人二等功;被市公安局、任城区委区政府记个人三等功两次;2020年5月,被山东省委组织部评为省级“抗疫榜样”。

期间,着力加强对法学会组织和成员的意识形态的分析、研判,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,对可能发生问题的,及时提醒、纠偏和处置。指导全市法学法律工作者围绕全市重点工作和法学热点难点问题,大力开展应用法学研究和课题研究。疫情期间,在全市开展依法防控疫情主题征文活动,号召全市法学法律工作者加大疫情防控法治问题、对策研究,为党委、政府做好参谋和助手。连年受到市委、市政府嘉奖,被省委政法委、省人事厅授予“公正执法先进个人”荣誉称号,荣记二等功二次、三等功二次。

师,金乡县委县政府信访听证员。该同志政治意识坚定,主动服务大局,业务能力突出,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。疫情期间,该同志发挥党员的带头作用,在金乡县律师行业内第一个以个人名义捐款5000元,组织律所捐款一万余元。积极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,主动提供法律援助服务。先后荣获首届“济宁市优秀律师”“济宁市十佳律师”“突出贡献先进个人”荣誉称号。山东郭鲁涛律师事务所两次被表彰为“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”,并荣记集体三等功。

姻危机干预工作。近年来,共调解家庭矛盾、夫妻感情、婆媳关系、子女教育等纠纷5483件,调和婚姻危机当事人2075对。2019年3月,成立了济宁首家婚姻家庭实践基地和社区心理辅导室,为社区内居民普及“和为贵”家庭经营理念。2020年5月,成立“点亮心灯关爱孤儿儿童健康成长”项目志愿服务团,为全市247名孤儿、困境儿童提供生活帮扶、法律咨询,心理健康关爱活动。该同志先后荣获“济宁市优秀志愿者”“山东省心理卫生协会先进工作者”“济宁市疫情防控最美志愿者”等称号。

刑事案件512件,该同志全年审结各类刑事案件238件,其中恶势力集团犯罪案件1件。2019年,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法院刑庭共收刑事案件624件,该同志审结各类刑事案件总数达245件,承办审理恶势力集团犯罪案件1件,参与审理恶势力集团犯罪案件1件。2018年、2019年考核等次为优秀,被兖州区委区政府记嘉奖;2019年,被兖州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评为“全区2019年年度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”。



颜世磊,男,1982年7月生人,中共党员,现任济宁市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综合部副部长。13年来,累计接待群众来访1万批5万人次以上,参与处置群体性事件10余件,

■ 选送单位:济宁市信访局